語絲

第五十三期

每星期一出版

地址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報費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九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廣告費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禮部文件之七

讀經救國論發凡

江紹原

通經致用製定總統時令公布之

吳稚暉的姓名就帶三分孩子氣；他的言論思想，更不必說了。近來在民間，又有一個自稱爲『疑古玄同』的辦了一個不相干的小報；不知他靠哪個小餐館的酒飯，拉去了稚暉的一篇「白話調」；這篇白話調，自身已經夠討厭了，而况滿紙是嘲笑章教長的話；嘲笑章教長或者也不論，然而他千不該萬不該嘲笑『讀經救國』的主張。你們要曉得，讀經救國，是顛撲不破的眞理，這條眞理甚至於用後生小子們所醉心的進化論，還可以證明的。讀過古生物學的，誰不知道在億萬年前，地球上曾有過多少種又大又兇的動物。這些大動物，後來都漸漸絕了種；而狗子這樣東西，却至今遍於五大洲高下，寒燠，乾濕，文野之地。夫可貴莫如生存，悲慘莫如滅種；既然皇古的大動物已成陳跡，而狗子尙能到處繁殖，吾人曠觀今古，遂結論狗必有大於古代他種動物之智慧，不亦宜乎？希臘羅馬埃及巴比侖之文明，不可謂不高，然請問那些國家如今都到哪裏去了，而中國固依然存在，像一般後凋的老松樹。然則遂謂中國文明必有特別優長之點，不亦宜乎？我們勝於狗子者無他，我們有經，狗子無經耳；然則就斷定中國文明的優長之點，全在經內，不亦宜乎？

不尊經將下儕中國人於狗子，吾儕不甘心爲狗子者，豈能閉口結舌，任稚暉們直吠？

本次長的尊經論和讀經救國論，得間於禮記月令與淮南子時則訓。今日天氣晴和，大學又『開……』而不『上……』，就此偷閒寫起來，也使『獻媚小子』者流，知道我們作官的人不是不尊經不讀經的，更不是不能通經致用的啊。

＊　＊　＊

禮記裏的月令，和呂氏春秋十二月紀的篇頭，差不多完全相同。淮南子裏的時則訓，其內容與組織，均與前二書一致，所不同者是少些節目，而且篇末多一段文字。究竟這三篇書的出世，誰後誰先；時則訓與前面二書，既然文字上有詳略相差之處，那麼全體的主旨是否因而也不同；又這三種古作品，根本上應被認爲什麼東西，牠們對於後來的人有什麼影響？這些一般的問題，雖然都極值得討論，但我却要把他們暫時放在一邊，先來論論其中的某一部分，是爲與天子的個人生活特別有關的若干條目。

這三篇古書，無論同時是旁的什麼東西，至少是天子順天道以治民養身禦鬼事神的指南書或云程序單，易言之，是備天子用的月歷季歷——這樣說，大概不至於錯。上面所寫的

本期目錄

讀經救國論發凡　江紹原
再論遵主聖範譯本　陳垣
初戀　馮三昧
妓館　馮文炳
螢火　春臺
小五哥的故事　一又　豈明

『天道』，是實有所指的：卽一年四季寒暑的來往，陰陽二氣的運行。所謂『順天道』，就是說爲天子者無論治人自治，無論對幽對明，務必處處與四季十二月的氣候相應而不相悖。其中所定的每月裏天子的職務，可以分爲由他積極導行以及消極禁止的兩大類，也可以分爲關於兵，刑，賞，農，工，商的第一大類，（如孟秋的「修法制，繕囹圄」，孟夏的「命太尉……行爵出祿」，孟春的「布農事」，仲秋的「易關市，來商旅」，又仲秋的「築城郭」）關於法術宗教的第二大類（如季冬的「命有司大儺」，孟秋的「迎秋於西郊」，季秋的「以犬嘗稻，先薦寢廟」，仲夏的「雩」），以及關於天子個人的起居衣食之第三大類（如孟夏天子，居「明堂左個」，季冬居「玄堂右個」，春季「建青旂，衣青衣」，秋季的建白旗，衣白衣」）。最末一大類，正是我此刻要討論的。

我們普通豈不是以爲天子至尊至富，而況中國古人是狠尊敬天子的，那麼古人對於天子的衣食起居，必定給他一百分的自由了，他必定是愛吃，穿，戴什麼就照樣吃，穿，戴好了，愛住在哪裏，就住在那裡好了：他既然是萬民之主，誰敢干涉他的自由？天子必定是自由自在，無拘無束的活神仙，否則作天子有什麼樂處？但是我們把上記的三篇古書翻開一看，你猜怎樣？咦！牠們竟然是希圖限制天子的自由了，牠們竟敢把一年四季裏面天子該吃，穿，戴什麼顏色的東西，該住在朝什麼方向的地方甚至於該聽什麼音樂，都替他死板板的製定了！呂不韋和淮南子等竟這樣與天子爺開玩笑，眞是我們後人千想萬想也想不到的啊！

讓我們來看看，這些古書以爲天子的衣食起居該怎樣變動纔能夠順天成道。我們在列舉節目以前，有一點不能不先交代明白：古人在計時用的春夏秋冬「四時」之外，另有所謂木火土金水「五行」。四季與五行之說，自然是各自出生的，但是二說並盛之後，古人又想把他們配合起來成爲一個系統；正義有云，「四時五行，同是天地所生」，既然如此，其間怎能沒有關係；這也是人心要求統一的表現，雖則統一的結果，眞是牽強附會，令人看了生氣。不幸時雖止四，行却有五；時不能增爲五，行又不能減爲四；於是古人只得以五行裏的木火金水配春夏秋冬，剩下的土，勉勉強強，劃歸季夏末。呂氏春秋（及月令）有鑒於此，故將天子每年的衣食起居，定爲改變五次：春季夏季各一次，夏末一次，秋冬又各一次。淮南子就比較聰明些——也許該說比較笨些——簡直把土劃歸季夏之月，所以天子的飲食起居，他以爲應該是春，夏初二月，季夏，秋冬，各變換 次。以下是呂氏春秋與淮南子所立的節目的比較表。月令既與呂氏春秋同，故不須另列。

	呂氏春秋	淮南子
（春）	天子居青陽 孟春居左个 仲春居太廟 季春居右个 餘三季仿此	天子朝於青陽
	乘鸞輅	乘蒼龍
	駕蒼龍	
	載青旂	建青旂
	衣青衣	衣青玉
	服青玉	
	食麥與羊	食麥與羊
		服八風水爨萁燧火
		東宮御女青色衣青
		采鼓琴瑟
	其器疏以達	其兵矛
		其畜羊
（夏）／（孟仲夏）	天子居明堂	天子朝於明堂
	乘朱輅	乘赤騮
	駕赤騮	
	載赤旗	建赤旗
	衣赤衣	衣赤衣
	服赤玉	服赤玉

食菽與鷄
其器高以觕

（夏末）天子居太廟太室
乘大輅
駕黃騮
載黃旗
衣黃衣
服黃玉
食稷與牛
其器圜以揜

（秋）天子居總章
乘戎輅
駕白駱
載白旗
衣白衣
服白玉

食菽與鷄
服八風水爨柘燧火
南宮御女赤色衣赤采·竽笙
其兵戟
其畜鷄

乘黃騮
建黃旗
衣黃衣
服黃玉
食稷與牛
中宮御女黃色衣黃采
其兵劍
其畜牛
服八風水爨柘燧火

天子朝於總章
乘白駱
建白旗
衣白衣
服白玉

食麻與犬
其器廉以深

（冬）天子居玄堂
乘玄輅
駕鐵驪
載玄旗
衣黑衣
服玄玉
食黍與彘
其器宏以弇

食麻與犬
服八風水爨柘燧火
西宮御女白色衣白采擂白鐘
其兵戈
其畜狗

天子朝於玄堂
乘玄驪
建玄旗
衣黑衣
服黑玉
食黍與彘
服八風水爨松燧火
北宮御女黑色衣黑采
擊磬石
其兵鍛
其畜彘

合二書而觀之，我們可以看出與天子個人生活有關的東西：他乘的車，駕的馬，樹的旗，穿的衣，佩的玉，食的穀粝與肉類，飲的水，上朝的地方，夜宿的宮，以至於所御之女穿的衣，飾的采，和奏的樂器都是每年換五次花樣；這些物件，凡是有顏色可 ，都必須春青，夏赤，夏末黃，秋白，冬黑：凡是有位置的，都必須春東，夏南，夏末中，秋西，冬北。五色與四時，自然沒有名理的關係之可言，但古人也硬將五色分配四時了。

閉上眼睛想想，假使天子眞照着此二書所定的樣式作去，他的生活將怎樣的一種生活？我想你最先或者覺得這樣輪換着吃，穿戴，住，頗不單調；而且每時衆物一色，也頗雅觀。但是你若再下細點一想，只怕又不免覺得天子而這樣的生活，豈不是多少有點「玩把戲」的派頭：如經師姚際恆所云，『計天子一歲之中，凡遷徙其居者，一十有六次（十二月徙十二次，季月徙四次，是十六次也。又如朱元晦九室之說……則亦十二次也）。不將日無寧處乎？又車馬旗衣服悉分五色，幾同近世梨園子弟演劇，花簇好看矣」。也許你又進一步心裡在那兒想了：旁人看玩把戲固然覺得好笑，但是玩把戲的人，自己卻許覺得趣味盎然。不過是月令等書，以爲天子是到時必須照樣扮演的；天子既然非玩把戲不可，我們不能不說他的生活簡直非常苦了。姚際恆似乎多少想到這一層，所以他說『人之食性嗜好不同，恐不能拘某時而食某物。又一切器用什物，熟習既久，豈能屢易？大抵皆可言而必不可行者也』（見杭世駿續禮記集說卷二十五）。這位善疑的姚公，所說的話非常聰明，雖則我們總覺得

還不十分痛快。所以不如讓我們自己揀一兩件說說吧：大熱的六月天，赤日常空，我們的天子爺偏穿着一身紅，坐在紅車裡面，而拉車的牲口也是紅的。固然天子爺的身旁一定有人給他老人家打着扇，然而我恐怕這些男女們也是紅襖紅褲，連扇子也許是紅的。那麼天子爺被紅太陽曬的徧身出大汗的時候，向上看是紅車頂，向外看一片紅旗紅儀仗，心裡一不高興，早把頭低了下去，而所看見的，又只是自家金體上佩着的紅玉。請問此時的天子爺，能否不眼裡出火或者冒金星，一陣煩悶早暈過去，尤其可憐的是即使他死了，也不過是去見夏季之神「炎帝」。秋涼之時，連楓葉都變紅了，而天子倒反白起來了。想像一個秋夜，皓月放出一片銀光，籠罩着西宮外遊賑的天子；他自立秋以來，閱兵選將，征不義，戮罪人，總算夠忙了；他那日退朝後，吃飽了一頓『麻與犬』，坐在那裡賞月，不禁發了點詩々上所謂幽情，於是向穿白的侍女開口了，說『我的乖乖，你看今夜月白風清，何等可愛；取出那古琴來，為寡人奏一曲平沙落雁，豈不好煞。來吧來吧，別害羞咯。』此時這個侍女，搖徐碧雲之步，作梅蘭芳之聲曰，『陛下有所不知，那琴瑟乃是春樂；雖有諭旨，婢子怎敢違背時則月令，重我皇上之過呀。』『哼！世間還有什麼春樂，難道還有夏樂不成。』『據時則說，竽笙為夏樂』『好，好，好，。索性請教了你吧，照那時則說來，現時秋樂又是什麼』。『回陛下，時則有云，孟秋仲秋季秋之月，『天子西宮御女，白色衣白采，撞白鐘』。撞白鐘就是秋樂阿。』『眞是豈有此理：寡人想聽琴，時則却只須撞鐘。等到寡人眞想聽鐘之時，只怕月令時則那些勞什子，又命令寡人聽琴了。衣服換季，自是正理；耳朶換季，豈有此理！寡人拚一個不作天子，也不守這種不合理的禮。寡人今夜非聽琴不可！』『啊——啊。皇上之言差矣。月令說過的，仲秋行春令，『秋雨不降，草木生榮，國人大恐』，只怕使不得啊。』『哼，也罷，寡人不與你們女流爭口舌，也不必違背什麼時則不時則，又惹那般經師罵我無道，就下令為我撞鐘。』正是——

月裏兔魄搗仙藥，地上天子聽白鐘。兔兒爺，你是否不愛搗也只得搗，我眞是不喜聽鐘也得聽。不知前生造了什麼孽，來作這天子，活活聽月令擺弄的!?!

總而言之，你第一次讀月令與時則訓之時，也許只覺得他們為天子制定的生活，眞是整齊嚴肅，悅目快心；那時你手舞足踏，口裏不禁喘曰，原來這兩篇古書的作者，也懂得「生活的藝術」，可佩呀可佩。但是你過細一想，天子爺一年裏穿紅穿綠，攤東攤西，活像一隻猢猻，一忽兒扮古官，一忽兒扮皂吏，你忍不住笑起來了，說「嘿！呂不韋眞缺德，竟敢同天子爺開玩笑；幸虧我下細想了一想，否則必定被他騙過了。」過了幾天，或者你又轉念道：天子究竟與一隻猢猻不同，硬要他按照着刻板的規條去吃喝玩樂，豈人情所能堪。必也生活上無拘無束，作天子纔有點樂趣；像他這樣受重重的束縛，豈非冕旒成了僧冠，皇宮等於戒寺，世上除了寡婦苦，乞丐苦，出家苦之外，又出了天子苦？

新近我讀了這些古書，也發生了一點感想。我以為（一）他們所以要定天子生活的款式，目的決不在創造生活藝術；也不是故意與天子「耍骨頭」；更不是安心叫天子爺吃苦，出出自己不能做皇帝的氣；他們所以不憚煩立出那些節目，是另有一番用意的。（二）他們雖然不是存心與天子為難，暗地裡使他不勝其苦，但他們所定的款式，却是野蠻時代祭司酋長們所過的不疏服的生活之殘影回聲。簡言之，我以為這幾段古書裏的思想，正合周啓明總長所謂「文明的野蠻」。

＊　＊　＊　＊

（一）他們的用意，上面已經提過了；這兩篇古書裡面所載的各條，無論是關於天子個人生活的或其餘的，其所從出發之思想，只有一條，曰「順天道。」一年間寒暑陰陽的起伏是一定不可移的，任你多麼聰明強有力，也莫想

變動牠絲毫。所以順之者吉，逆之者凶；社會的一切活動，皆應順天道；天子的個人生活，亦應如此、不過是假使他們一方面從生理衛生和人性要求上着眼，一方面按照着一年的氣候和四時之宜，去支配天子的個人生活，他們豈不眞的成了生活藝術的先驅。其實他們沒有這種眼光，他們所謂「順天道」，除幾條常識外，全是法術的觀念 ，以五色五方強配五時十二月，於是天子的器服，車馬之色，與其行政宴居之方，一年須各變換五次了。飲食與用器，也須各擇能象徵五時者了。故知月令等書作者，其爲天子所定生活細目，不外乎法術性質的和象徵主義的順天或曰法天思想。我們讀古書的人，應該覺得他們的淺陋，切不可以爲其中有什麼高深精微的道理。

(二)細節目的一般意義，以上一節解釋的夠清楚了。但是古人何故特別提倡天子的生活應該順天道而不及一般人呢，他們何以不明令天子以下的人也一年換五次行頭搬五次家，好順從天道呢？既然天子的個人生活順天，可以幫助陰陽的運行，使天下風調雨順，人壽年豐，那麼，假使一切人的生活都順天，豈不是足以使上記的目的加保千萬倍的險嗎？這個疑問你或者可以這樣回答： 古人知道強天下人順天道難，導一人順天道易，故不得不崇在天子身上下功夫；而且月令時則諸篇，本是崇爲在上者說法的。你這樣立說固然可以，但我以爲我有一個可能的解釋要比你所說的，或者更與事實相近。舊野蠻時代的人因爲認他們的酋長爲地上的活神，而且又爲人神間的媒介，所以總是把他們當作不可輕瀆的，神聖的，與普通人不同的特殊人物，他們必須保持他們的康健，壽命，精神，與潔淨，纔能上通於神，他們必須與普通人和物少接觸纔能不傷害這些人和物。野蠻時代的人既然一面要酋長做人神間的媒介，一方面又要他們不傷害凡人和凡物，所以就強迫他們守許多戒律，或云禁令： 有些東西和地方，是他們萬不可吃萬不可去的，有些人物和事，是他們萬不可接觸，萬不可作的；也有些是他們必須吃，必須去 ，必須接觸 ，必須作的。野蠻時代的酋長正因爲比普通人須多守許多規矩和禮法，所以他們的生活幷不一定是自由自在的，可羨慕的，樂的，而倒反是處處受拘束的，沒人羨慕的，苦的。大概中國古時的酋長，其生活亦復如此。天子出現之後，衆人照常把他看做神秘的神聖的人物，所以天子也是不得不守許多規矩禮法——限制他的自由，剝奪他的生活樂趣的規矩禮法。這種思想和禮法到呂不韋之時尙存在，故他或他的門客，即以之爲根據而排成整齊的系統。呂氏春秋孟春紀「本生」節有云，「始生之者天也，養成之者人也，能養天之所生而勿攖之謂之天子。』這雖不是「天子」一名的本義，然他心目中的天子未脫去神秘的意味，可以從這句話裏面看出。他所以特別約束天子，正是特別看重天子，他所以要天子特別費事，正是特別保證衆人的安全。應用五方五色配十二月之法術思想與象徵主義，來製定天子一年中居住的地方和飲食衣飾車馬等等的顏色與種類 ，是比較晚出的；但是天子應守許多特別的規矩禮法之思想與事實，却似乎是早於呂不韋等若干年的，換言之，十二紀或月令裏面關於天子個人生活的規定，其款式有些許很新，其背景却是皐古時代傳下來的。要顯示野蠻人 ，和甚至於文明國家的酋長君王生活上往往受種種束縛，莫如抄幾段洋書：此雖有稗販學術之嫌，但本次長也顧不得那許多了。

(非洲西海岸)『下幾內亞(Guinea)近Padron海角的Shark Point祭司王Knkulu居焉，他是單身人在一個樹林裡住着的 。他不得接觸女子，也不應離開他的房屋。他甚至於連他的坐椅也不得離開，夜裏只能坐在上面睡眠。因爲據說他一躺下，就不起風，航行之事，豈不也停止了。他管理風雨，幷從種種方面，維持氣候上和順平衡的狀態。Agu山上的Togo有一個叫Bagba的活神人住在那裏， 他和四圍的全部地方有莫大的關係。大家信他有喚雨和阻雨高的本領，他也是風之王……他手下

的祭司，住在那座山最高的峯上，那裏有大甕若干，他把風存貯在裏面。請雨的也到他那裏去。……雖然他的權柄大，而且他簡直是那地的眞酋長，但是照着提西的規條，他永不得離開本山，他必須在山頂上過一輩子。每年只許他下山一次到市上去買東西，而且當天就得回他的隱居之地。』

『Loango 的君王，生就了的超自然的本領。據說這裡的君王本領愈大，他不得不守的禁令（Taboo）愈多。他的一舉一動，行立咯，飲食咯，覺眠咯，都受這些禁令的約束。接位的人，從幼時就受這些限制；年事愈長，他所必須遵守的禁戒和儀禮的數目便愈增，「直到他登位之時，成千成萬的禮節禁令，差不多把他淹的無影無蹤了。」Fernando Po 土酋的國都 Riabba 是一些小舍和薯田，七零八落的散在一個火山的死口上面，四周圍是長滿了草的斜坡。這位神秘的大人物，住在死口的最低層，他的左右有後宮四十人，遮身的據說是古的銀幣。他雖然是個赤身露體的野蠻人，但他在島上的權却比駐Santa Isabel 的西班牙督的還大。B obies（該島的土着）的保守精神，好像是薈萃在他一人身上。他終沒和白種人見過面，土着都深信他一看見淡色的人，立死無疑。 他是看不得海的；據說甚至於從遠處看海也萬不可以，所以他只得帶着脚鐐在他那半明半暗的小舍中過一輩子。他始終沒在海邊上散過步，是千眞萬眞的事實。除去他的鎗和小刀之外，他不用旁的歐產物品。歐產的布從來沒近過他的身，淡白菰，蔗汁酒，甚至於鹽，他都不屑用。』

『埃及的君王被人當作神崇拜，他們每日的起居飲食，件件有明晰的不變的格式爲他們訂明。Diodorus 說，「埃及君王的生活與那些不負責任的，愛作什麼就作什麼的君主大不同，埃及君王與其餘的君王正相反，不但他們的政務，而且甚至於他們日常生活的細節，總而言之，樣樣事，都是法律制定了的……日裡夜裡的鐘點都是排定了的，到時國王必須去作他照章應做，而未必是他愛作的事。……因爲不但他處理國事和坐堂審案的時間有規定，而且他步行，沐浴，以及和妻睡眠的準時準刻，簡言之，他作無論什麼事的時間，都訂的分明。埃及的風俗，只許他進簡單的飲食；他可以吃的肉類只有小牛肉和鵝肉，他飲的酒也有定量。」Diodorus 雖這樣說，但是我們可以據某種理由，斷定這些律令不是備古時法老王遵守的，而是第十二朝代之末在Thebes 和Ethio Pia 執政的祭司王們遵守的。』

從上面引的前兩節書，我們可以知道人類在政教未分的時代，一羣的政治首長就是牠的主祭或大法士。他因爲是人神間的媒介或控制自然界的術士，故被人認爲有超自然的能力。他的一舉一動，都與衆人有關，因爲假使他能盡職自然是衆人之福，他不能盡職便是衆人之禍。衆人爲保障自己的安全和幸福起見，要強迫他們的首領守許多律令，這些律令的用意決不是維持他的尊嚴，也決不是使他的生活疏服，而只是把他們包裹起來，庶幾乎他們做神人媒介的資格的和控制自然的能力，得以保存。這些律令往往使酋長們的個人生活成爲極苦的，但他們也不暇顧及了。上面引的第三段書，也頗有意味：牠足以顯示政教分離之後，從前酋長們守的律令，改由宗教界的耑門人物去守了。

中國民族古時的酋長，其生活想亦當如此。我們至少可以看出那時操各羣最高主權的，就是當時的巫的一流人物。關於此點，我引國語楚語觀射父之言爲證：

「古者民神不雜：民之精爽不攜貳者而又能齊肅衷正，其智能上下比義，其聖能光遠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聰能聽徹之，如是則明神降之，在男曰覡，在女曰巫。是使制神之處位次主，而爲之牲器時服。而後使先聖之後之有光烈，而能知山川之號，高祖之主，宗廟之事，昭穆之世，齊敬之勤，禮節之宜，威儀之則，容貌之崇，忠信之質，禋絜之服，而敬恭明神

者，以爲之祝。使名姓之後，能知四時之生，犧牲之物，玉帛之類，采服之儀，彝器之量，次主之度屏攝之位，壇場之所，上下之神，氏姓之出，而心率舊典者爲之宗。於是乎有天地神民類物之官，是謂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

再看下面一段：是「靈王虐，白公子張驟諫。王患之。謂史老曰，吾欲已子張之諫若何。對曰，用之實難，已之易矣。若諫，君則曰，余左執鬼中「中」，身也，禮記曰，「其中退然」），右執殤宮。凡百箴諫，吾盡聞之矣，』靈王不過嘴上說說能了，未必能左執鬼中，右執殤宮。但他以前總有君王能如此。能如此者必被人認爲危險的神聖的人物；祇認爲危險的神聖的人物，如巫，祝，宗等等，其生活必定受種種束縛。但是到了呂不韋等的時代民智較前已有進步，而且天子又必有重要的政治事務待料理，所以他個人的生活，不能仍像從前那樣的處處受約束。不過天子同時又是大主祭，負有順天道以治萬民的責任，所以當時的人終不能放心，給天子們完全的自由。古時的禁令已不能恢復而且也無須乎恢復，所以就使用五色五方配四季的法術思想和象徵主義的思想，略將天子的個人生活納於或種規範之中。月令等書所製定的天子個人生活，姚際恆見之譏其把天子爺變成黎園子弟，又譏其可言不可行；不知若拿這些和野蠻時代大人物的生活一比較，已總是「一大進步」「一大革命」了。

月令等書關於天子個人生活的條文，我們可以斷然的說不是周總長所謂生活藝術，而只是他說「文明的野蠻」。其中的思想，是比較文明的中國社會，半意識的把野蠻時代約束君王的辦法承繼了來，又改造一番的結果。

＊　＊　＊

讀這篇禮部文件的人，有些恐怕早己經困爲我的話唐突古人，所以頗非我，等到看見上面的結論，說不定要勃然大怒，說「我早料定你們這般寫白話調的人們，是不配讀經的。果然：你看，你先說尙經，但是周公的月令到了你的手裏成爲什麼「文明的野蠻」了。這究竟是毀經還是尊經；像你這樣的次長又怎能「通經致用」——我倒要問問你。」

您不要心急，下面總是我的尊經論和通經致用，讀經救國論呢。

蓋月令等書裏關於天子個人生活的規定，雖是「文明的野蠻」，然同時又是救亡醫國的良藥，善讀經者苟能窺破其中眞意並應用之，中國之強，可坐而待也。

要說明我的主張不難，但仍須抄幾段講野蠻人的洋書。野蠻人中兼握政權及教權者，因爲必須遵守無數的規矩禮數，致個人生活感受很大的痛苦，故往往竟沒人願意作君王。然衆人不能一日無君，於是只得用強硬手段去拉人做君王，略如今日軍隊之『拉夫』。請看下面的實事。

『非洲西部有若干地方，其王死後，由家族會議秘密決定繼位之人。卽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將被選者捕去，綁起來擲入費提西之室而軟禁之，直至他承認接受王冠時爲止。有時此人亦能設法脫身，不受衆人強術他的榮譽。曾有過一個兇惡的酋長，因爲抱有決心，抵擋他人的搶王，所以終其身武裝來往各處』。

『Sierra Leone的生番 Timmes 人的王，是由衆人公推的，他們保留在新王卽位之時打他一頓的權利。他們非常的善用這一條憲法權利，所以有時那可憐的君主昇座不久卽有大行之喜。故大酋長們如與某人有隙，且有除害之心，卽設法舉之爲王。……此地既然通行這種風俗，難怪我們看見書上說「除Mandingo和Suzee部落之外，只有少數的王是本地人。他們的思想與我們的是如此的不同，所以干求爲王的榮譽的人非常少，競爭之事簡直不大聽見。」』

『在Savage島後來因爲勸不動人接受這危險的高位子，那裏的王國竟因而壽終正寢了。』

嗚呼，吾觀野蠻人之事，方悟月令爲古聖之書也。夫皇古對於君王限制既不可復，月令作

者又何必創爲不澈底之禮以難天子哉？無他，懼後世人心不古，爭作皇帝致兵連禍結，衆生塗炭耳。故古禮雖不可盡復，仍於天子生活的規定中，稍示限制天子自由之意，庶幾天下皆知皇宮與天堂不是一樣的地方，不敢妄想作裏面的主人翁；且備叔季之世，研讀古經之識者，參透其中眞義，加重其中苦味，製爲新禮，以塞野心家之膽而回神洲之命。嗚呼，古人制禮，既不泥古以苦當時，又不湮古致百世以下的人沒辦法，其用心良苦矣。

此文初屬草時，北京大學『開』而未『上』，各省軍閥「備」而未「打」，中途因內外感交攻，輟稿者再，使吾力疾爲之，並將總統應守的時令，早日擬定發表，則軍閥或不至於有此一打。然他們已經打矣，悔之何及，我唯有速將下列的仿古新禮公布之，以圖將來耳。

軍閥何故愛打乎？執三尺之童而問之，必曰他們想做總統也。有錢者且以白花花之銀子買豬仔而騙之投他的票於議會。社會綱紀，蕩然無存。此所以章教長與代議體不適於我國之嘆，救亡之士有捧溥儀上台之謀也。然不配做代議士者，也不見得配做諫官；溥儀還能捲土重來，人人將改總統之夢爲皇帝之夢。故知諫官之制與復辟之舉，皆非立國大計也，然則唯有倡禮治哉。禮者防淫殺佚，治內感之良劑也。今日應制之禮甚多，然最要者莫過於關於總統個人起居飲食之禮。苟能仿月令之意而廣之，使此部分的禮具有極嚴重的痛苦的色彩，則想做總統者流必能恍然於總統之不可羨，不復搶做；Sierra Leone的不幸之風，必能瀰漫中國。不過是方今白色赤色的帝國主義機說部狠猖獗；制禮者切忌持之過嚴，致我良好國民皆如 Savage 島人之望白宮而却步，而大好江山，亦不免入異族之手也。茲制定總統時令如下，其中規定，比月令裏的苦，比野蠻社會中所通行者則較甜。布告天下，咸使聞知。

春季

總統居東海，衣青衣，冠穗用青羊毛，出門坐青汽車，張青旗，頓頓吃麥皮粥八小碗，外加醉溜羊肉，愈酸愈好，夜御蒙女八人，遍體敷黛，紮青頭繩，戴老天利的法藍首飾

夏季

總統居南海，衣赤衣，冠穗用紅雞毛，出門坐紅汽車，張赤旗，頓頓吃赤豆粥七大碗，搭苦瓜雞，愈苦愈好，夜御漢女七人，遍體厚擦胭脂，紮紅頭繩，戴紅骨頭簪子。

（註：總統如係粵人，苦瓜須以川連代之，此物色黃，應先拌硃砂煮成赤色。

中央

總統居中海，衣黃衣，冠穗用黃牛毛，出門坐黃汽車，張黃旗，頓頓吃黃米飯五升，並飲糖煮牛肉茶，愈甜愈好，夜御滿女五人，遍體塗黃梔子，紮黃頭繩，戴黃銅首飾。

秋季

總統居西海，衣白衣，冠穗用白狗毛，出門坐白汽車，張白旗，頓頓吃白芝麻圓子九個，辣子狗肉九碟，愈辣愈好，夜御回女九人，遍體塗石灰，紮白頭繩，戴白骨頭簪子。

冬季

總統居北海，衣黑衣，冠穗用黑豬毛，出門坐黑汽車，張黑旗，頓頓吃炒焦的黃米六升，鹹豬肉六片，愈鹹愈佳，夜御藏女六人，遍體塗煤膠，紮黑頭繩，戴黑骨頭簪子。

說明——所用的五色，五方，五味，五穀，五畜，五數，均係古說，可參看月令等書。

上記時令，應由本部參照民國三年政事堂禮制館所刊北天通禮的樣式，敬謹印出，並附圖解，各省軍民長官處，各送一份，概不取資。每次內亂，本部認爲必要時，並得分電各交戰團要人，其文曰：

「某某某鑒。道路傳說，先生有作總統之心。先生功在國家，本部豈有異議。唯謹案總統爲一國元首，頗有守時令以承天庥之必要。其條文早經本部長官準今酌古，詳晰製定，煌煌令典，婦孺皆知。近來您治軍狠操心，大概全忘記了；現在我們急電奉聞，千乞早注意之。閱後，如覺背上澆了一桶冷水，請及早棄

兵回家；假使心裏全不在乎　，就通電鄭重宣誓。尊意如何，限於三日內答覆，附時令全文……禮部衙門叩，」

溥儀那裏，本部一定送一份「總統時令」給他，教他知道做總統尙不易，當皇帝更不消說了。又本文所引洋書，全出英國 Erezer 爵士的大著『金枝』。溥儀如不信，可問問他的莊士敦師傅。

大局緊張，以上文件急於發表　，不及推敲。批評家諒之。

紹原先生，雖與外舅師石先生非交好，也久已欽仰他的爲人，現在時常遇見他。讀經救國論發凡，約略讀過一遍，取材甚是精當，加上說明也應該有的恰恰有了：想不到在現今這世界還能夠看見這樣的文章。豈明

預告

禮部文件之八：血，紅血。

再論遵主聖範譯本

陳垣

閱語絲週刊第五十期，有遵主聖範一則，特將敝藏所藏此書漢譯諸本，介紹於衆：

一　輕世經書：一六四〇年陽瑪諾譯，一八四八年上海重刊本。

陽瑪諾葡萄牙國人。一六一〇年至中國，傳教北京江南等處；後駐浙江。一六五九年卒；墓在杭州方井南。其所譯著，尙有聖經直解，十誡直詮，景教碑頌正詮，天問略等。天問略曾刻於藝海珠塵中。

此書用尙書謨誥體，與所著聖經直解同，其文至艱深，蓋鄞人朱宗元所與潤色者也。宗元爲天主教信徒，順治五年舉人，康熙鄞縣志稱其博學善文，所著有拯世略說，答客問等。文筆酣暢，與此書體裁絕異。宗元之意，以爲翻譯聖經賢傳，與尋常著述不同，非用尙書謨誥體不足以顯其高古也。結果遂有此號稱難讀之輕世金書譯本。茲錄其小引如左。亦可見其譯筆之一班。

客聱書領，訝曰：『世熱譾劣，人罪晻曖，僉知，先生譯茲，毋乃虛營』？答曰：『世譾誠然，克振拔者幾！聖經云，衆人覺敗，靈目悉眯，鮮哉冀明厥行，詎云虛營！』幾欲操觚，獲篤瑪大賢書，覼縷厥理。若翫茲書，明悟頓啓，愛欲倐發。洞世醜，曰『輕世』，且讀貴若寶礦，亦曰『金書』。翫而弗斁，貧兒暴富，無庸蒐廣耤也。統括四卷，若鍼南指，示人遊世弗舛。初導輿程，冀人改愆，祁舊徙新識已。次導繼程，棄俗幻樂，飫道眞滋，始肆默工。次又導終程，示以悟入默想，巳精求精。末則論主聖體，若庀豐宴福，善士竟程，爲程工報。茲四帙大意也。書理夷而奇，咀而愈味。但人攻敍敲，或弦遵誡，或強希聖，雖趣志人殊，然知翫僉裨，是書奚可少哉！昔賢歷回回邦，王延覲國寶，旣閱羣書藏，出茲書曰：『知是書耶？』賢曰：『茲乃聖教神書，王不從，焉用？』王曰：『寡人寶聚皆貴，茲書厥極，蓋寶外飾，是書內飾，欽哉』西士鐸厥翁曰：『人或攖疑，或罹患，罔策決脫，若應手攤書，卽獲決脫，厥效神哉！』又擬曰：『經記昔主自空命降滋，味謂瑪納，因字教衆，奇矣其奇，味雖惟一，公含諸味，人貪某味，瑪納卽應，書惟一。諸德之集，自遑之抑，自諉之蠱，失心之望，怠靈之策，妄豫之禁，虛恐之釋，惡德之阻，善德之進，靈病之神劑也。自天降臨瑪納，信乎，諸會士日覽，皆若神粻，是故譯之。友法茲採驗，靈健，崇裨奢矣。極西陽瑪諾識。

二　輕世金書便覽：一八四八年呂若翰撰，一九〇五年廣東重刊本。

呂若翰，粵之順德人。天主教士，以陽瑪諸輕世金書難讀，特做日講書經解義體，爲之註解，詞旨條達，可爲陽譯功臣。

三　遵主聖範：一八七四年田類斯重譯，一九一二年北京救世堂本。

此即語絲第五十期所介紹之本。田類斯爲味增爵會北京主教　。觀其自序似遵主聖範譯名，並不始於田類斯，田不過據舊譯重爲刪訂而已。余見重慶聖家堂書目有遵主聖範一種未識爲何本，此本純用語體，此輕世金書易曉，故頗通行。又田序言舊譯尚有神慰全編，余求之十餘年，未之見。

四　遵主聖範；一八九五年柏亨理重譯，一九〇四年上海美華書館本。

柏亨理爲耶蘇教士。此本卽據田類斯本，改語體爲文體，凡田本『的』『這』『我們』等字，均易以『之』『此』『我等』。凡稱天主處，均易以上帝。其自序言『著此書者乃根比斯之篤瑪，德國人，生於一千三百八十年，十九歲入修士院，在彼七十餘年，至九十二歲而卒。其書乃其六十一歲時所著，原文用拉低尼語，至今繙譯已經六十餘種話語。今特將天主教會主教類斯田所刪定之本，略改數處；免門徒見之，或生阻礙。其字面有更換者，乃爲使其尤易通行云』。柏亨理之意，蓋以文體爲比語體通行，然細審其書，文筆平凡，似無爲多此一舉。

五　師主編：一九〇一年蔣升譯，一九〇七年上海慈母堂本。

蔣升爲天主教耶穌會士，其凡例稱『是書譯本，已有數種，或簡故奇倔，難索解人；或散漫晦澀，領略爲難　；或辭取方言，限於一隅；今本措詞清淺，冀人一目了然。』又云。『各譯本題額不同或名輕世金書，或名神慰奇編。或名遵主聖範，似與原本顏名不甚符合，故區而別之，顏之曰師主編云』。神慰奇編余未見，此本所譏簡故奇倔。似指輕世金書。辭取方言似指遵主聖範。然則散漫晦澀，當指神慰奇編也。此譯純用文言，詞句比較淺達，似視柏本爲優矣。河間獻縣亦有刊本。

六　遵主聖範新編：一九〇五年香港約匪肋靜院本。

此本無譯者姓名，似係將田本改譯，其用語比田本更俗。重慶聖教堂書目，亦有遵主聖範新編，未識與此本同否。今特以語絲第五十期所舉田譯之第一第五章譯文爲例，將陽譯輕世金書蔣譯師主編，與此本譯文，並錄如左，比類而觀，亦可見諸家之優劣矣。

輕世金書譯文——恆誦聖經善書。

誦聖經等書，求實勿求文。主併諸聖以聖意敷書，吾亦可以聖意誦之　。圖裨靈明，毋圖悅聽。章句或雅或俚，吾惟坦心以誦，勿曰作者何士。行文淺深，惟睎其書之旨，作者骨雖已朽，其精意偕主眞訓，恆留書內。主冀吾聆，不判彼此，奈人喜察超理，卒莫承裨。夫欲承之，則宜遜矣。勿怙己睿，勿以言俚而逆意，勿以理在而加損，以沾儒者名。或時値理有不决，可虛衷以問，勿遽輕古賢喻；古之賢者皆有爲也，敢不欽哉。

師主編譯文——論讀聖經

人於聖經宜求者，眞實也，非詞章也。閱諸聖經者，宜體作者之心。吾儕於聖經，寧求實益，毋求言詞之高妙。書之平易熱心者，吾宜樂誦之，如誦高深者。著書者之才力，或小或大，無干於汝，惟愛眞理之心引汝誦閱耳。汝毋究言此者何人，惟留意於所言者何理。』

人固往焉，而主之眞實永存。天主以多式訓我，無分人之彼此。吾儕好異之心，屢阻我誦閱聖經；蓋當闕疑之處亦欲深知推究也。汝若欲收其益，宜謙遜純樸忠誠而誦之，終不顧有博知之名。汝宜甘於請問，默聽聖德之言，勿厭古人所設之喩：蓋决非無故而設此喩也。

遵主聖範新編譯文——讀聖經看善書的正法

看聖書不要貪高妙的文法，只要想眞實的道理；看聖經的意思，該當體合造聖經的志向纔是。總是咱們不該在聖經上找細微的言詞，只該專務有益的敎訓。若聖經以外能夠勸心的善書不論是美妙深奧的，或是朴素無文的，都該要一樣的愛看。你別慢工夫，搜尋做書的是

何等人，他的學問高低，何如引着你看書的，只要有一個愛慕純實道理的心纔好。你也別問這話是誰說的，你只管在那話的意思留神。

人再沒有個不死的，只有天主的眞理，是永遠不會變的。天主不論是何等人，千方百計都一齊要教誨的。但屢屢的有肯察訪肯窮究的毛病，就擱了看聖經諸書的神益。因爲有該老實信從的道理，我們反倒偏于要推論要細究。你要看聖書取個神益，當謙遜，該老實着信服看總是；總不要圖一個博學的虛名。你該情願聽聖人們的教，嘿嘿的聽，莫厭他的話。就是古聖賢的俗語，你也不要嫌他，因爲這些訓言，都不是無緣故的說給你聽的。

又語絲第五十期所舉卷二第十二章十四節之文，今亦將諸本譯文列下，

陽譯　自睬如殂，遺世僞樂，靈性始生。

蔣譯　汝宜需死以度生，當知爲確實之理；凡愈死於己者，始愈活於天主。

新編　你還要知道你在世上的暫生，該是一個常死；一個人越死於自己，他越活於天主。

七　經世金書直解：一九〇七年王保祿撰，一九〇九年北京刊本。

王保祿爲北京味增爵會士，原序不著姓名，余從經書目錄知爲王保祿撰。唯經書目錄稱此書爲一九〇三年重印，而原序則未署光緒丁未秋，丁未爲一九〇七年，疑目錄誤耳。序稱此書倣有華發覆作，于華發覆者，坊間莊子註本，本文大字，而以疏解之文作小字，納入本文中，使讀者聯貫而讀之；其能免續鳧斷鶴削趾適履之譏者鮮矣。然觀其自序，可見田譯遵主聖範之不能盡滿人意，而後人與反古之書。其序有曰，「經世金書乃聖教神修之妙書也。明末極西耶穌會士陽瑪諾譯入漢文，甬上朱子宗元訂正之。而字句簡古，文義玄奧，非兼通西文者往往難得眞解。今之淺文遵主聖範，即同一書也。然雖有遵主聖範，而人多以能讀經世金書爲快求爲講解者甚夥，」即其證也。又云，遵主聖範與現今通行之西文本相同，而經世金書，與現今通行之西文本繁簡迴異，疑當時所據者另爲一本。今遵主聖範師主編卷三，均五十九章，而經世金書卷三則六十四章。細相比勘，知第三第十五第二十七各章之下，經世金書均多一章，第二十三章之下，經世金書則多二章。其篇章分合不同，抑詞句多寡有別，非得三百年前蠟頂文原本校之不可，是在好學君子。」

一九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北京

初戀

馮三昧

我現在已經有妻了，但我在八九年前，或者竟不定是十年前的時候。——雖然到現在還痛苦地守着靜默——卻曾戀過別一個女人的。

雖然這事使我對於現在的妻感到做什麼很大的罪惡的隱痛，但一面卻又常常想着伊；從自己的心的深處，浮現着伊那可愛的風姿的時候，也是常有的。

這事對妻固然應該抱歉，——其實也只因爲在我的性生活中，伊已做了先驅者，留下了深的印象了的緣故。但是爲了這事，豈僅使我對於現在的妻有着欺負之罪麼？我們兩人的牽連的生活，也就因此有着永久補綴不好的傷痕了！

伊是東京神田的一個叫做『朝日』的下宿的主人的女兒，那時是十九歲，因爲長得高大，而且有了女人的情態，看去已像二十多歲的人了。伊的父母都喚伊作桃孃，所以住在下宿裏的旅客也都模仿着喚伊爲桃孃了。我是在下宿裏住過一年以上的老顧客，又且常常和伊說笑的，所以曾經給伊定下一個特別的稱號，叫做『Knife』。這在當初，原只有我和伊兩人間私下通用的，後來伊的母親也盲從地仿用起來，最後連伊的父親也仿用了。但是我們在春季裏，因爲剝削桃皮時候，發見桃子與knife的關係而命名的趣事，同居的旅客不必說，便是知道便用這稱謂的伊那父母倆，也還是莫名其妙的。

我在東京，第一次跑進我眼孔裏來的女

子，固然並不是伊，但在我的眼中，乃至心中，留下溫美的印象，而又受過些的光輝的照耀的，伊却是第一人了。

記得是一個秋天的傍晚，太陽的稀澹的光芒，霧一般的落在淩亂的屋頂和街上，我從一家雜貨鋪的拐角上灣入小巷裏，立住在寫着暗淡的『朝日』兩字的下宿門口，漫然的問道。

『這里可有空着的房間麼？』

『有的。』從右邊的房裏發出這樣的細輭的聲音來；接着便現出反問着『幾蓆的呵？』的一個說中國話的日本女子。我對於伊的說中國話，初頗有點生氣，以為在蔑視我。後來知道這家是專收中國學生和朝鮮學生的下宿；而且在伊的溫美的態度中，體察到伊那對於初來的不諳日語時中國學生的厚意，這纔反惡為好地意識到伊的可愛了。這瞬間的可愛的印象，不僅當時深深的打動了我的靈魂的全部，便是現在一翻一翻，常常從回憶中浮出伊的影子，也很與這第一印象有着難分的關繫。

從種種舉動上看來，伊原是一個輕浮的女子，據說從伊祖父起就在這都市的東京生活的。但是因為有着極度的聰明，伊那輕浮的弱點就在我的觀察中整個地消去了，宛如對着殘廢的親友，因為有了人情的融和，而忘却他形體的殘廢一樣。我在下宿中住了一年，原很受着主人和同居的旅客的尊敬的，即使說笑，也只說些普通人所能聽而慣熟的說話，女人的身上是從來不敢惹上去的。但是我這捲藏在自己心窩中的對伊的一絲柔情，却不知從什麼時候或什麼地方，已經被伊偵知了。伊有時也玩笑似地對我說些挑撥話，例如晚上疊被的時候問一聲『寂寞麼？』之類。但我被處於這樣的情景中，總以寬宏親和的態度，自己守着沉默，或消極的說一聲『並不』；至於以為這是伊的劣點，可以去呵責或利用的心思，更是沒有了。

我的房間和伊所居住的處所，雖是隔着牆壁，但是如果在房後的聰口探首相望，彼此的上身是可以交互的看見的。我初為了想要親近的熱情所唆使，常從聰口去偷覷，也常和伊去攀談。可是後來受了從那心裏流到自己心裏的愛的嬌羞，眼睛固然舉不起去端相，語言也只狂潮似的梗在喉頭 回到心頭 就變成意思的波瀾。在伊的肉體上我所不能忘懷的，是那飽笑意的紅綻似的櫻口，和那流星般的眼珠；此外便是語音中作為歇尾語的什麼什麼吶的『吶』字了。卵形的面容，細長的身材，頭上編着散亂的髮髻，這些較諸其他的女人，原也沒有什麼特殊的地方。但伊具有上面的兩種妖物，和那清脆的聲調，便已不是平凡的人物，在我更是奇蹟的發見了。我在中學裏的時候，記得曾有過私愛着美男孩的事情，至於引動我，使我對於異性懷着神秘的戀慕的，這就是第一次了。

下宿裏每逢星期日的晚上，照例是有煖浴水的。浴室的布置是，一個長方形的大木筒，旁邊却裝着燒煤的金屬的煖水器，和木筒中的浴水相貫通，使成溫煖。周圍是白鐵做成的洗臉架——此刻想已改用水泥了——下面刻着水漕，可以通往溝裏。前面便是同外邊的行道相隔絕而嵌着方形的毛玻璃的木門。木筒裏的水氣蒸散在全室中，玻璃上凝着水珠，牆壁也勞工似的掛着絲絲的汗痕。在這小營業的下宿裏，火爐當然是『挖打』了。

有一天是星期日，從清晨起，便閉塞了鼻孔，一到中午，更是孔孔的微嗽了。我便自己診斷他是傷風，吃了兩片『愛斯不靈』；曾聽人說溫浴可療傷風，晚上就想去洗一回浴。好在這晚可以公然地在下宿裏揩油，不必跑到外方去。——雖然鄰近的地方就有浴堂，不像本國的杭州上海等大都會那樣難找。

我跨進了木筒，將身子慢慢地浸入水中，周圍被溫煖的浴水所包圍，覺得春天已經臨頭；鼻孔的呼吸也此順得多了。但就在這坐在水中的安適的片刻中，從隔門的行道上傳過柔潤的一聲『驚動』來！這聲音當然是女人的，但我為了他人的方便，與想脫避故國的禮法而學做世界的文明之一員，不得不實勉強而故裝作自然地報伊一句『請進來』。

原來這便是伊了！『對不起！』伊用左手握着一包洗身的石鹼，而將握着紅色的右手住了下體，這樣地訴說。

『不要緊』，我也這樣地回答了。

但是『不要緊』三字，已隱含着中國人的『要緊』的破綻了！伊一面先用冷水洗着下體，一面徵求同意似的對我說，

『今晚已略有點冷了吶。』

這刺入人的『吶』字鑽入我的聽覺裏，不知怎的，全身的血液，頓時起了奔騰；心也隨着飄蕩，如同浮在空中一般。

『請到這里來，』我就跳出木筒，大意地抹一抹身上的垢膩，便披上了外衣，跑回自己的房裏來了。

回到房裏，被褥已經承伊鋪好；心頭卻仍是脫脫的跳個不住。待要坐到被上，修裏右脚的指甲的時候，卻又自悔，說自己是木頭，是連女子的身體也會厭看的世界的唯一的木頭了。但一面卻又怕伊推進門來，向我來說道歉話，或又惡意地拿『寂寞麼』之類來刺動我，所以私自閉下電燈，隨即睡去了。

第二天早餐，我向伊去索取嗜好的『味噌湯』的時候，伊還對我譏刺的微笑，似乎說，『中國人眞是禮教的民族呵！』但我自從那次非意識地窺得伊整個的肉體之輪廓以後，似乎多了一層了解，對伊也更懷着深切的戀慕，不但覺得伊的存在爲可喜悅，便是住着的，下宿的全空氣，也就因伊而甜蜜了呵！雖然在伊覺得怎樣，還是不可知的事情。

一年多的時光，水一般的逝去了，雖則學問上並無怎樣的新進步，卻私喜有這一段馨香的生活，而且從這生活中體驗了世間所謂『愛』的那東西了。十月後半月，得了祖母的病的消息，在出發的兩天前，便整理了行李。因此在這匆忙的行色中，伊也覺察了我之有着不可挽留的事情，在臨行的前夜來說了些勸勉話之後，這樣的嘆息着，

『纔有了一位好友，卻又要離去，或者還再來能？還是在這一生中就此不得再見了？』

當伊悄然走出房門，和母親去談什麼的時候，那寂寞的後影，使我感到心也要破裂的痛苦。

第二天清早，伊來對我說，說是今天晚上母親和伊都要爲我餞別，做個最後的紀念。但我因爲中午得了神戶的友人的電報，不及收受伊倆的美意，就在下宿門口相互的鞠躬和喃喃的祝語中，悄然的歸來了。

這樣隔着許多年，別意隨着年華一翻一翻的深長，悲哀也一翻一翻的濃厚起來了。但據最近從東京歸來的朋友的報告，說伊現在已經做了赤門出身某君的妻，而且是有着兩個小孩的母親了。

我初聽到這話，似也悄然的起了命運的悵惘的感覺，現在卻已很是安靜，好像天上的殞星，流了，隨即散入不可知的空際去了。

COSMOS開時，

於白馬湖曲院。

妓館

（花炮之四）

馮文炳

妓女　現在是時候了，大家關門睡覺的時候了。

少年　你不知道我心頭是怎樣的跳，怎樣的歡喜！請你相信我，這樣走我新闢的天地，在我的懷抱裏坐着你——一個女人。我時常這樣想，倘若同女人——就是睄一睄奶子也是多麼好呵。

妓女　你的話句句我都相信，朋友！但是我老不許你在這裏住夜，也請你相信，我實在是愛你。

少年　“不要提那一層，——現在你便趕我也是趕不出去的了。哈哈，睡罷？

妓女　我替你解衣！

少年　你眞笑得好，我就愛你這一笑！你解罷。

妓女　呸，我還有事哩。
少年　有事？明天我替你做。
妓女　我的事你做不了。——這裏有鏡子，你瞧　瞧能，看你長得是多麼好看！今夜倒讓我來做嫖客哩。
少年　我不放你走！
妓女　那麼我們兩人一路去？
少年　去做什麼？
妓女　你猜！
少年　我猜不着。
妓女　你這樓子！去解小溲，——你且躺一躺罷，回頭來睡一個痛快。
少年　唉，你的那聲音眞好聽，他有那樣的魔力，叫我一想起來眼睛也就閉着了。喫，今天再勞一勞駕罷，就是什麼對小妹細說——
妓女　勞你的駕哩，要你記着。
少年　拿過開，你這髒老婆子的手！——噯喲，多麼冰冷呵。
妓女　讓我親一個嘴。
少年　你看，你這眼睛，會把我吞掉了！
妓女　咱們就這樣談到天明好不好呢？
少年　不要胡纏，好好的給我解衣！
妓女　我要爲你舖一床新被，因爲你是一個新郎。
小年　哈哈，我不是住在人間！你看，你這白白的小衣，與我想起大河的飄灑——你爲什不則一聲？你說你愛——
妓女　是的，我愛你，——你聽，那邊爲什麼吵架？
少年　我聽不見！
妓女　是的，我爲你我要忘記一切，——這樣一個美男子，想死了人家多少女孩兒！讓我好好的抱住。
少年　我，一種神秘古怪的東西罩着了，歡喜也不由我自主，而你——
妓女　我什麼？
少年　你是觀音菩薩，蓮花座上，從容不過，——什麼也不覺得似的！
妓女　沒有的話，——你看，我一點瞌睡也沒有，分外的淸醒。
少年　你這眞是文不對題，——不談這個能。
妓女　你又要怎麼？
少年　你——你哭什麼呢？你看你看！
妓女　對不起，我欺負了你，我是一個不健康的妓女，我不敢損壞你的童貞，——你不要哭，你給我的很多，我足夠度過我墮落的生涯，只要記起——是的，你聽從我的話，不傷我的心。

這樣，這少年漸漸的睡着了，緊靠在——我怎樣的稱呼她呢？她是分外的淸醒，不時從他的頰上，揩去自己的眼淚。

更正　前期詩人「尹裏有凳」係「那裏有石凳」之誤。第末段「佃看」係「再看」之誤。

螢火

春臺

一九二四年六月，我再到寫「山野掇拾」的 Loisieux 村。這時節，學校尚未放假，本來不該曠了功課跑到鄉間來閑散；然而我坐在堂室中作畫，今天教師要我改短畫中的手臂，明天卻要我改如，我十分的覺得沒意思。不但作畫，無論什麼事都有這種感覺，冷了加添一件衣服便覺太熱了，脫了又覺得太涼；坐着覺得悶，立起卻覺累。我知道我的身體不好了，應該到鄉間去修養，朋友也多這樣勸我，於是我再來尋求我上次旅行時的快樂了。

四月間我草率寫完「山野掇拾」回看起來，我很悔恨花費許多時間做了些無益的事，而且回想當初我所要寫的遠不只這一點。所以我在末尾，「我只希望我將有能力遇見別的事物，從新做起！」

魯迅先生是隨時隨地盡力鼓勵青年的，從他的談話與文字我得到極大的鞭策，使我不敢頹唐。自從他要我將第一本書「山野掇拾」付印以後，我之不欲使他對我失望而奮勉似乎更於爲我自己！。我想於修養身體以外，爲我

自己更爲魯迅先生勉勵我之故，竭力工作，所以我再到 Loisieux 來了。

村中眞淸淨呵，核桃樹張開大葉子如傘的遮在村屋上；青綠色的天，笑迷迷的透露在綠葉的缺處，好像是屋上的天窗。小屋中沒有人進出，小徑上沒有人來往，什麽聲音都沒有，一切與小草同樣的安靜。我看中這片村景，坐下作畫了。囘想在里昂時，車馬人聲的雜擾不必說了，四圍滿是刀劍鎗礮，用盡心思去防備他們來攻擊，還時時被他們陷害。現在到了這安靜的村景中，我絲毫不要防備什麽欺侮了。

作畫不久，雄鷄的啼聲遠遠的傳來，更有一對燕子的吵擾在我的頭上掠過，不知怎的，我又不快了。雄雞與燕子的聲音原不是討厭的，而且在這山村的背景中更能顯出他們的活潑；然而因爲我是來修靜的，似乎他們也是不利的了。從此以後更聽到蜜蜂們在毛茛花上薨薨飛舞的聲音，更聽到風吹樹葉使透下來的陽光在屋牆上跳動的聲音。還有同着一個婦人走來的小孩投擲一塊石頭到淸澈的泉水中，砰的一響以後，水紋一圈一圈的長久不肯停止，而還婦人一邊修補他手中的襪子一邊來與我說話了。因爲這種種的煩擾，使我憎惡這村景與以前之憎 里昂一樣。我時時想到我爲自己爲魯迅先生的勉勵而欲竭力工作的來意是失望的了。其實，除我的心情不好以外也有別的緣故使我如此不高興的，以前天天陪伴我遊逛的P君死去了，這是最大的原因。此外，村中各種變化，例如牛奶雞子每天有城市中人來收買，使本村人不能享受這個幸福，都是使我引起不好的感覺的。

我天天恨恨的想囘里昂來，一直到了決定第二天要囘來的晚上，在忙着到各家道別囘來的路中，在暗地摸索的時候遇見一個螢火，似乎我忽然的十分淸醒了。此後我再翻閱我徬徨而惱怒的日記，我如黑夜中遇見螢火的有小小的一點光明，使我略略辨別我的去向，於是我願將這日記整理出來，名爲螢火，奉呈魯迅先生。然而懶着不曾開手者已十六個月了，現在整理起來，不知寫到怎麽樣子，可是，倘若還想用「從新做起」來欺騙，我不免太不量力了。

「小」五哥的故事

一．又

小五哥的故事，在廈門民間很是流行。故事的內容，有的和浙江的徐文長的故事相彷彿；流行四川方面的楊狀元的故事，與小五哥的故事也大體相同。這種故事流行和變遷的痕迹，雖然不難考出，却很少有人做這種工作。這一類故事的來源，大概是根據於古書上有趣味的事實，加着老百姓們自己的鄉土傳說，湊合而成。小五哥的故事，在廈門受老百姓們熱烈歡迎，大約是因爲這種故事，淺顯易知，不若聖經賢傳裏的教訓那般難懂。有時雖然越出禮教範圍，趣味却很濃厚，大約與神怪小說之被人歡迎，同一道理。以下所說的是我兒時聽來，那時的心情到底如何，這時迴憶不到；現在對着牠們還感到一種異樣的趣味，所以把牠們寫出來。小五哥姓鄭，排行第五，前塞人。小字發音，在廈門同於癲狂兩字的意思之發音，因爲找不到相當的字，所以大膽寫出一個「小」字，並加括號以別之。

(1) 小五哥去應秀才考試，文章做好後，時間尙多，使在卷末空紙畫上一幅圖：四個轎夫，抬着一乘大轎；轎裏畫着自己的像，簪花正坐，圖畫下面，又寫幾個字：「有，一名；沒，也聽」。結果小五哥落第」。

(2) 小五哥的父親續娶，叫他寫聯，他寫道：「父作兩次新郎，子添三年孝服，」

(3) 廈門城內後亭地方，有個方三太，他的次子和三子，同日成婚，請小五哥替他們寫對喜聯。小五哥提毛筆來，一揮而就：「二三子成婚，且喜後亭方三太；四五科不中，可憐前塞鄭五哥。」

(4) 太陽早起，小五哥披上長衫，還沒有穿着褲子，就到一家估衣鋪去。鋪裏的夥計，看見

來了一個早晨的顧客，便取出許多衣服給他看，小五哥從中挑出一條褲子穿上，把衣服翻看了一囘，就轉身走出去。夥計叫道：「先生還未給過褲錢呵，」小五哥說：「那一條褲子？………」夥計指着他剛纔穿上的那條褲。小五哥大怒道：「五哥豈是有衫沒褲之人！」說罷，揚長而去。

(5) 小五哥的妹子要出嫁的前兩日，忽然眼痛。小五哥出去請醫，醫生不來，只帶囘一把靑葉道：「醫生說把這靑葉搗爛敷上痛處，隔一夜就好了。」他的妹子如法醫治。原來那把靑葉就是茜草！第二天起來，眼痛雖覺好些，兩個眼眶，竟變成兩顆大紅珍珠！一時洗刷不退，嫁期只在明日，把妹子急得要死。

(6) 廈門本來有一種風俗！新嫁娘喜轎經過的地方，鄰近的婦女，可以攔住觀看，叫做『看新婦』。

小五哥的妹子眼紅未淨，恐怕路上被人攔看不雅，十分着急。小五哥便叫轎夫抬着爲妹子備嫁的喜轎，向明天必經路線走去，自己脫盡衣服，坐在轎中。果然，許多婦女攔住觀看；那裏是新嫁娘，只是一個裸體的漢子！第二天，喜轎過時，便無人再敢攔着了。從此以後，攔路看新婦的風俗，便革除了。」

(7) 小五哥同朋友們賭賽，說他能騙學臺下轎步行。第二日學臺入城的時候，他袒着肚子，仰臥地上。學臺轎到，不能過來，着人問他何故這樣。小五哥答道。「肚裏的文章霉濕了，在這裏曬一曬。」學臺奇其言，下轎往觀。小五哥便從路旁拾起一塊瓦片，就地寫詩，且寫且行，學臺跟在後面觀看，稱讚不已，那知小五哥却賭贏了。

(8) 小五哥同朋友們說話，一個賣鷄蛋的婦人，挑着一擔鷄蛋走過，小五哥說能使那個婦人替他繫上褲帶。他就取一根稻草繫住褲子，朋友們避入屋裏偷看。他把那個婦人喚囘，說要買鷄蛋。他取出一隻桌子，兩手圍着桌緣，叫那個婦人把鷄蛋取出放在桌上檢看，看桌上已有許多鷄蛋，連忙鼓氣，將肚子漲大，稻草震斷，褲子弔下去。小五哥連忙央道：「大嫂，我兩手一動，鷄蛋就要滾下去，請替我繫上褲子罷。」那個婦人沒奈何，只得替他繫上褲子。

這小五哥的故事的來源很奇，並不是尋常的投稿。作者拿這篇文章來叫我看，隨即走了，我看了覺得頗有趣味，想發表出來，可是不及去找他的宿所，問他願意用什麼名號，所以只寫了兩個注音字母的字頭。

這類的故事是極不易得解人的。衞道的編輯不允續載徐文長，（而且殃及小編輯敲破了他的瓦飯碗，）高雅的文士以爲這是新式晶報，戴明角圈大眼鏡的老頭子更不必說了。天下只有天眞的小兒與壯健的天才（如拉勃來，哥德，若斯威夫德便有點病態的了，）才有欣賞粗俗話的資格，我們當然是不能僭越，但是我們如能撥開一點傳統的矩準，對於民間文學及民俗學有點趣味，也就多少可以了解牠了。我曾見英國有人把十八世紀以前流行的「布本」(chapbooks)編集複刻，在中國這種工作也是很切要的，可惜還沒有人做。在專門學者——Folklorist——出現以前，只好我們「素人」來管這些閒事：得到太陽出來，這些小火把自然就會自己吹熄了。

九月十三日，豈明附記。